沈医保苏罚字〔2024〕第2号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案件名称	违法医药 机构名称 或违法自 然人姓名	违法医药 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 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	行政处罚 的履行方 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 处罚的机 关名称和 日期	备注
1	罚字〔 2024〕第	沈阳市苏家屯区第三医院 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 付范围的医药费用纳入医 疗保障基金结算案	沈家三阳屯医院血疗阳屯医院的介育区院苏中合沈病心苏第沈家西医阳医)	12210111 41065654 7L	李鹏	该院于2024年1月1 日至4月23日期间,职工门诊统路 医疗服务收取限药 医疗报销项目煎药机 煎药的费用,并纳 人医疗保障基金结 算。	依督点的改人的额不责任医务的。疗用定、处辽监(金(信疗基倍予1.5倍政从印度不责任医务的。疗用定、处辽监(金(信疗基倍予1.5倍政规理医疗,正;,行改令部疗;,"保纳,经的省理药由,造责以或人作摩其有(法金疗医外机疗可发力,以成机上使律部门将金法管款行管行之。则是不是人人,是有关。有关。是一个责失金担,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沈阳市障 疗保障电子 6月26日	